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筹划购买资产事项，该事项已达到公司股东大会审批标准，目前尚不确定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龙生股份；证券代码：002625）已于2017年4月12日下午开市起临时停牌，公司股票将于2017年4月13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于停牌后10个交易日内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或者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龙生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